



公共空間的言與論

作者 | 董家驊

志明是個熱心參與教會和學校團契的基督徒，平時在社交媒體上也很活躍，常常轉貼時事評論，發表自己的感想。有一天，志明突然注意到，班上一位話不多的女同學春嬌在自己的臉書上轉貼了一篇文章，〈教會沒告訴你的事〉，點進去後，發現裡面盡是各樣對基督教的攻擊和嘲諷。

出於捍衛福音的熱情和傳福音的使命感，志明隔天立刻在自己的臉書上轉貼另一篇文章〈敵基督的伎倆：拆穿惡者的謊言〉，同場加映，再轉一篇〈相信基督教的偉大科學家〉。

隔了幾天，春嬌又轉了一篇〈被宗教愚弄的科學家〉到自己的臉書上。往後幾天，不只志明和春嬌，連他們的朋友也開始轉貼各式各樣關於信仰的文章，有的在捍衛基督教，有的在嘲弄或批判基督教，標題也一篇比一篇辛辣，雙方陣營的網路聲量和熱量也愈來愈高漲。

這是一個虛構的故事，但情節是否很熟悉？過去幾年，每當台灣遇到重大的公共議題，臉書和其他社交媒體頓時成為兵家必爭之地，不同立場的人重兵集結，旗幟分明，互相攻擊。太陽花、多元成家、教改……等。

思考六大問題

進入二十一世紀，受惠於互聯網科技，只要有網路連線，人人都可以進入公共空間發言，表達自己的意見。在上一個世紀還屬於少數菁英的公共議事空間，不知不覺間已經屬於全民。基督徒在公共平臺和社交媒體上發言，也成為見證福音的方式。因此，如何在公共空間發言，成為基督徒學習的課題。

在公共空間談公共議題之前，我們可以先思考幾個問題：

1. 我的情緒——面對某個話題，我有什麼樣的情緒？為什麼我會有這樣的情緒？
2. 溝通的對象——我在對誰說話？我要和誰溝通和對話？
3. 談論的範圍——我要談論的內容，是屬於哪個範疇的？是要表述事實，是抒發情感，還是辯證立場？
4. 有無同理心和理解——我有沒有試著用同理心，去瞭解他們為何有那樣的感受和想法？
5. 溝通的策略——我要用怎樣的策略，來表達我的立場？
6. 溝通的態度——我的表達方式和態度，是否反映出所信靠的福音？¹

問題一、面對自己的情緒

詩篇 一三九 23:「神啊，求祢鑒察我，知道我的心思，試煉我，知道我的意念。」

基督徒在回應別人的問題時，應該先釐清自己的情緒：自己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情緒反應？

很多時候，我們的反應是未經反省的情緒，是一時激動。

帶著情緒回答問題，未必不好。一篇好的文章，多少帶有感情。但是容許未經反省的情緒無限制地表達出來，可能使人在表達時失去理性，也使讀者失去繼續閱讀的動力。

問題二、我在對誰說話？

哥林多前書九 22:「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」

現今網路上很多文章，沒有搞清楚自己要針對誰表達觀點——我這一篇討論同性婚姻的文章，到底是針對基督徒寫的，還是非基督徒？

若是對基督徒的，那麼立論和論證的基礎，當然應該包括聖經經文和教會傳統。若是針對一般的社會大眾，則需要增加大眾能接受的文本和論述來支援自己的立論，而不是一味地引述聖經。

可見，清楚自己的寫作對象，可以幫助我們釐清該用什麼方式來表達自己的論點。對不同的族群，要使用不同的論述方式，尋求對方的理解，甚至認同。

問題三、在哪個範疇內討論？

德國哲學家和社會學家哈伯瑪斯（Jürgen Habermas），把人類的語言溝通分成3個範疇：客觀世界、主觀世界和社會世界。

對於「客觀世界」之事，人以「真實」作為判斷標準；對於「主觀世界」之事，人以「誠實」作為判斷標準；對於「社會世界」之事，則以「適宜性」作為判斷標準。²

舉例來說，如果要探討我家後院所種玫瑰花的品種（客觀世界），那麼談話內容的有效性，建立在所講的是否符合事實。但如果今天我要討論的是我對後院玫瑰花的感受（主觀世界），那麼有效性則是建立在「誠實」，意即我所講述的是否真誠地發自內心，是否表達了我真實的感受。

若我要談論的是該怎樣處理前院行人道旁的玫瑰花時，那麼評判的標準則不再是「真實」，也不是「誠實」，而是「適宜性」：我這樣處理玫瑰花，是否適當？

也就是說，我們需要釐清談論的內容屬於什麼範疇。範疇決定了我們談論的方法，以及用什麼來衡量內容的有效性。

問題四、溝通的首要目的是愛

釐清溝通的對象、溝通的內容後，我們也需要想一想：溝通的目的是什麼？為了讓對方理解自己的立場？為了說服他人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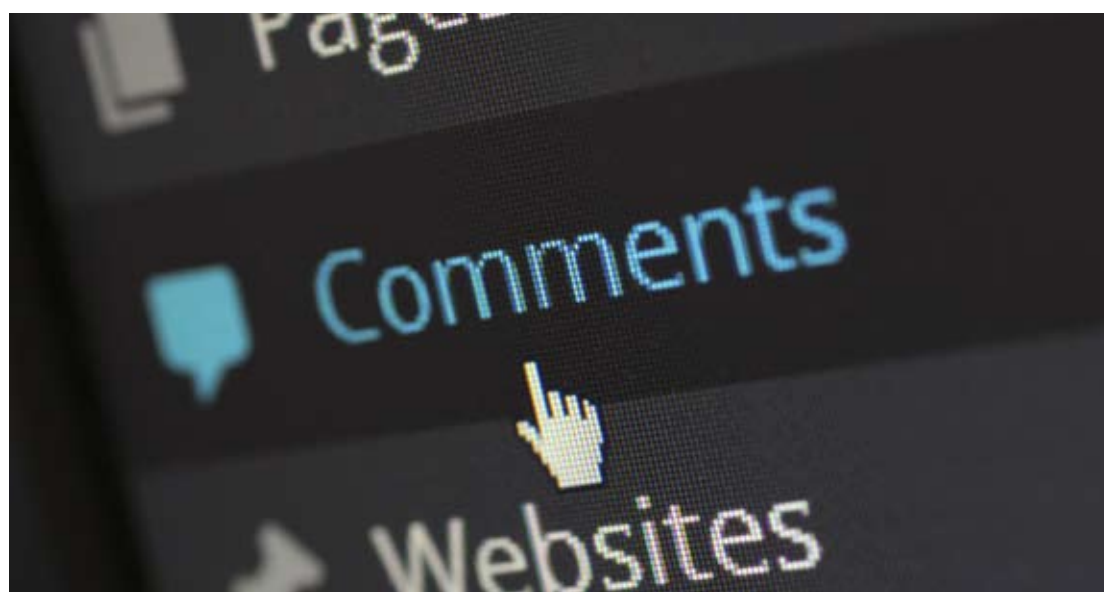
很多文章其實不適合放在社交媒體上。比如「同陣營的信心喊話」，這樣的文章其實無法達成溝通和對話，反而可能深化不同陣營之間的裂痕。

我們基督徒要與人溝通，應該先去「理解」和「同理」不同立場的人，學習用他們熟悉的文字和邏輯來溝通。「同理」是一種愛的表達。

舉例來說，在談論教育改革時，不論立場是什麼，我們都可以先試著去理解，為何對方會這樣看事情？他們真正在意的是什麼？真正害怕的是什麼？我們彼此間有什麼共同的理念和價值觀？

問題五、策略：展示福音

基督徒在公共空間的發言，當然不是一味迎合市場，放棄自己該有的立場。但遇到反對意見，就展開無謂的論戰，也不是太好的策略。這樣的戰文，會使得網路上的好戰份子，像鯊魚聞到血腥味，趨之若鶩。



那些真正想對話和溝通的人，卻會感到無奈，我們因而錯失化解對立和誤會的機會。

我很喜歡凱勒牧師（Tim Keller）的講道策略。

他常常先肯定當代文化中大眾所認同的一些信念，並加以分析，使隱含的信念浮現出來。他肯定這些信念中有價值的部分，但接著他會用聽眾所熟悉的詞彙和信服的權威，來表達他的立論。最後，他挑戰那些信念的有限性，向聽眾展示，如果人要堅守這些信念，耶穌基督的福音是唯一的解答和盼望！

他告訴過其他牧者，在講到「饒恕」時，可以首先引用社會學家的論點，承認當代西方社會的人非常重視自尊。不過，高舉自尊，會使人難以饒恕冒犯自己的人。接著可以指出，耶穌基督的福音怎樣使人謙卑和感恩，使人有力量饒恕人，也接受他人的饒恕。³

這樣的策略，一方面與人既有的信念認同，另一方面又使人看到自身認識的局限性，繼而願意聆聽福音，從中尋找更美、更好的答案。

問題六、謙卑、溫柔和勇敢的態度

「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。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、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。」（彼前三 15）

福音不只影響基督徒回應的內容，更影響回應的態度。

富勒神學院（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）前院長Richard Mouw認為，《彼得前書》三 15 這段經文，正是基督徒在公共空間中，溫柔對待他人的根據。⁴

如果我們要發自內心地溫柔待人，我們的核心身分認同，必須建立在耶穌基督上，而不是建立在對議題所採取的立場上。

當一個人把自己存在的意義與某事或某物綁在一起的時候，那個事或物就成為他身分認同的一部分。

而今很多人把自己的身分認同建立在工作成就、與眾不同或他人的評價上。結果是，那些把自己的身分認同建立在工作成就上的人，很容易變成工作狂，他會非常在意別人是否肯定他的工作表現；那些把自己的身分認同建立在標新立異上的人，會刻意追求與眾不同。一旦發現自己與其他人在本質上並無不同時，就覺得失去了存在的意義和前進的動力。

如果我們把立場與自己的身分認同綁在一起，一旦在公共議題上遇到立場不同的人，我們就容易被激怒，採取防衛性或甚至攻擊性的過激反應。這樣的例子，在教會內、外都屢見不鮮。

基督徒的盼望是建立在耶穌再來和更新萬物上，不是建立在對方是否接受自己的立場，或是辯論中能否駁倒對方、贏得多數人的認同上。

基督徒的喜樂來自基督裡的盼望和新身分，也歡喜、慶祝可以在今生嚐到福音帶來的自由、接納和新秩序。當我們把自己的身分、盼望和喜樂放在基督身上，而不是要表達的內容上，基督的福音就影響我們討論事情的態度，也塑造我們回應公共議題的方式。

最後，直指問題的核心！

有時，最有力量的公共發言，未必是強硬地表達立場，而是直指問題的本質！有時基督徒深陷公共空間的泥沼中，不論怎麼回答，都不免得咎，就是因為圍繞著錯誤的問題打轉。

有一次，有人問Tim Keller牧師，單身的基督徒如何在性上得到滿足。Keller指出，真正的問題是：按照上帝的形象所創造的人，如何得到滿足？

原本的問題，把焦點集中在性的需要上，但是 Keller 牧師把這個問題提升到另一個層次：人類怎樣才能得到真正的滿足？隨即，他用福音解答了這個問題。

這比強硬的立場，更能夠見證基督的福音！



(本文原刊於《舉目》官網言與思專欄<http://behold.oc.org/?p=29037>，經作者編修刊登於本期雙月刊。)

附註

1. 在探討公共議題上，有5個人對我啓發甚大，分別是我的老師 Richard Mouw 和 Mark Branson，我所欣賞的牧師兼神學家 Tim Keller，神學家 Miroslav Volf，以及不斷和我對話和交換意見的好友 Charlie Wang。
2. Jürgen Habermas, *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* (Boston, MA: Beacon Press, 1984).
3. Timothy Keller, *Preaching* (New York: Viking, 2015), 118.
4. Richard Mouw, *Uncommon Decency: Christian Civility in an Uncivil World* (Downers Grove, IL: InterVarsity Press, 2010) 43.



董家驊

富勒神學院哲學博士。現在洛杉磯台福基督教會牧會，兼北美正道神學院與創欣神學院教師。